

##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大洲先生关于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有限售条件的股份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的通知，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 1、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补充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林大洲	是	80 万股	2018.10.15	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止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9%	补充质押
林大洲	是	30 万股	2018.10.15	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止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63%	补充质押
林大洲	是	100 万股	2018.10.16	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止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1%	补充质押
林大洲	是	80 万股	2018.10.16	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止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9%	补充质押
合计		290 万股	-	-	-	6.12%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补充质押的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大洲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7,437,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20%。本次补充质押 2,9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93%。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44,319,9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21%。

（备注：上述比例均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计算）

## 3、股东质押的股份是否出现平仓风险

林大洲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林大洲先生资信状况良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未来其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广东万里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7 日